

##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和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8年8月29日11:00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。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**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和摘要的议案》；**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、报告摘要以及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